

中共巢湖学院委员会文件

校党字〔2018〕75号



关于石庭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分党委、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，校直各单位：

校党委研究决定：

石庭任办公室副主任，免去其办公室文秘科科长职务；

赵子翔任办公室副主任，免去其人事处人事科（人才交流中心）科长职务；

汪泰任监察处（审计处）副处长，免去其监察审计处（纪委办公室）秘书职务；

王晖任党委教师工作部（人事处、离退休工作处）副部（处）长，免去其党委组织部（统战部）秘书（干部科科长）职务；

华紫武任党委学生工作部（学生处）副部（处）长；

谢如龙任教务处副处长；

胡传双任教务处副处长；

朱明任科技处副处长、学报编辑部主任，免去其教务处教研科科长职务；

彭正生任财务处副处长，免去其监察审计处（纪委办公室）审计科科长职务；

吴仁斌任后勤管理与基建处副处长，免去其后勤管理与基建处副处级调研员职务；

蒋飞任后勤管理与基建处副处长，免去其办公室行政科科长职务；

戴风华任后勤管理与基建处副处长，免去其教务处教务科科长职务；

免去倪志平后勤管理与基建处副处长职务；

免去李书安后勤管理与基建处副处长职务；

陈立钢任国有资产管理处副处长，免去其科技处学科建设办主任职务。

以上同志的任职时间为 2018 年 8 月 30 日，试用期为一年。



(此件主动公开)